

## 佛经词语札记

### ——语素“分”及其合成词“上分”“中分”“下分”“初分”“前分”“后分”示例

呼叙利

(绍兴文理学院人文学院, 浙江绍兴, 312000)

**摘要:**“分”有“部分”义,可以与一些表示方位意义的语素结合,构成合成词,如“上分”“中分”“下分”“初分”“前分”“后分”等。这些词语义项比较丰富,在佛教典籍中用例较多。加强对这些词语的研究,对了解中古汉语的词汇面貌、编纂大型词典等都有一定意义。

**关键词:**佛经词语;分;上分;中分;下分;初分;前分;后分

**中图分类号:**H109.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3104(2010)02-0126-05

“分”是古代汉语构词能力很强的一个语素,为“部分”义,常常用来指整体中的一部分,经常与“上”“中”“下”“前”“后”等表示方位义的语素结合,构成偏正关系的词语“上分”“中分”“下分”“前分”“后分”“初分”等,这些词语在中古时期的佛经文献中使用非常频繁,义项丰富,但目前较少为人所注意。在上述词语中,《汉语大词典》(以下简称《大词典》)仅仅收录“中分”一词,引宋代沈括《梦溪笔谈》用例为书证,释义与书证时代都有问题。李维琦先生认为这类“分”为“名词的构成成分。前面可接名词、动词、形容词”<sup>[1]</sup>。

顶际上分,七百由旬,一时崩落。”(1/355/c)

(3)唐·道宣《中天竺舍卫国祇洹寺图经》:“钟形三分,下分黄金作口绀瑠璃隐起,中分白银颇梨隐起,上分玛瑙天金杂作。”(45/885/c)

(4)唐·金刚智译《不动使者陀罗尼秘密法》:“取新牛粪未落地者,作方坛二肘。未落地者有二种义:一者以器物承取莫令至地;二者亦落地时尘土未污,即略取上分不着地者。”(21/23/a)

例(1)“上分”“中分”“下分”分别指水的上部、中部和下部,即上层、中层和下层;“三分”与本例中的“三阶”义同,均指水的三层,“分”为名词“部分”义甚明。例(2)“上分”指山顶的上部,例(3)“上分”“中分”“下分”分别指钟的上部、中部和下部。例(4)“上分”指“牛粪”的上部。例(1)、例(2)、例(3)中均是把物体分成三个部分,“上分”“中分”“下分”三者形成对立。而例(4)中是将物体分为两个部分,“上分”大约与“下分”对立。

《大词典》“中分”条:“指房屋从梁到地面的部分。宋沈括《梦溪笔谈·技艺》:‘凡屋有三分:自梁以上为上分;地以上为中分;阶为下分。’”<sup>[2](册1-584)</sup>《大词典》对“中分”的释义缺乏概括性,“中分”不仅仅限于房屋的中部,且书证的年代太晚。

(5)元魏·菩提流支译《佛说法集经》卷六:“世尊,如人有足,则能游行,如是世尊,菩萨摩訶萨亦复如是。有直心深心,诸佛妙法自然修行。世尊,譬如有人具足上分,则有寿命。”(17/644/a)

(6)南朝陈·真谛译《佛阿毘昙经》卷上:“现变

1. “上分”“中分”“下分”“前分”等用于一般物体或人体时,可指某一部分,某一局部。

(1)东晋·佛陀跋陀罗共法显译《摩诃僧祇律》卷一八:“若有虫者,应漉用水。有三阶下中上,若下分无虫,中分上分有虫者,应取下分无虫水用。若中分无虫,上分下分有虫者,应取中分水用。若上分无虫,应取上分水用。若上分有虫者,应以手拍水,令虫入水底已取用。若三分尽有虫者,尔时应漉水用。”(22/373/a-b)<sup>①</sup>

(2)隋·闍那崛多等译《起世经》卷九:“一切大山乃至须弥山王,普皆洞然。地下水际,亦悉干竭,水聚既尽,风聚亦消。如是火焰炽盛之时,须弥山王

收稿日期:2010-01-03

作者简介:呼叙利(1970-),男,山东高密人,文学博士,绍兴文理学院人文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古汉语词汇学,训诂学。

神相，身下分然，身上分出清冷水。”(24/960/c)

(7)隋·闍那崛多译《佛本行集经》卷五五：“今我之子，显现神通，所谓于身下分放其火光，于身上分出其冷水。”(3/910/a)

(8)唐·玄奘译《瑜伽师地论》卷一：“又将终时，作恶业者，识于所依，从上分舍，即从上分冷触随起，如此渐舍乃至心处。造善业者，识于所依，从下分舍，即从下分冷触随起，如此渐舍乃至心处。”(30/281/b)

(9)宋·法天译《佛说圣宝藏神仪轨经》卷上：“然后用净水入净土少许，洗身上分。即默然面东，或面西或面北，端坐洗身下分。”(21/349/b)

例5、例6、例7、例8、例9中，“上分”“下分”分别指人体的上部和下部。“上分”与“下分”对立，是将人的身体分为两个部分，也有将人体分为三个部分的用例，如：

(10)唐·失译《大日如来剑印》：“凡澡浴法，三分别洗，须知次第前后。从足至脐为下分，从脐至颈名中分，从颈至顶为上分。应先洗下分净已，即以皂荚澡豆净手，次洗中分又净洗手，次注上分。”(18/198/b)

例(10)“上分”“中分”“下分”三者对立，把人的身体以“脐”和“颈”为分界点，颈以上为“上分”，脐以下为“下分”，两者之间为“中分”。而将身体两分为“上分”和“下分”的具体分界点，在佛教典籍中未查找到相关例证。此例中“三分别洗”即三个部分分别清洗。

(11)隋·闍那崛多译《佛本行集经》卷一四：“汝今观我此形容，前分阔大后纤细。在于山中自恣活，复能存恤余众生。”(3/715/b)

例(11)“前分”指狮子的身体前部、前端，与同句中的“后”对立，“后”当是指身体的后部。因为人体是垂直方向的，可以分上、中、下等部分，而狮子的身体是水平方向的，可以分为前、后部。

2.“初分”“中分”“后分”“前分”等经常指某一段时间中的一部分、一段时间。

考察佛教典籍中的用例，这些词语经常用于指白昼或黑夜中的一段时间，一般是将白昼或黑夜分为三个部分、三段时间，这样一日就分为六个部分，即“六时”。“初分”可以与“中分”“后分”对立，“前分”也可以与“中分”“后分”对立。在这样情况下，“初分”义同于“前分”。“初分”和“后分”也经常用来指佛历中某个季节的前段和后段，每段时间大致有两个月。

“初分”“中分”“后分”经常用来表示三分白昼或者三分黑夜之一部分、一段时间。如：

(12)西晋·敦煌三藏译《佛说决定毗尼经》：“以日初分有所犯戒，于日中分思惟，当得一切种智，菩萨尔时不破戒身。以日中分有所犯戒，于日后分思惟，当得一切种智，菩萨尔时不破戒身。以日后分有所犯戒，于夜初分思惟，当得一切种智，菩萨尔时不破戒身。以夜初分有所犯戒，于夜中分思惟，当得一切种智，菩萨尔时不破戒身。以夜中分有所犯戒，于夜后分思惟，当得一切种智，菩萨尔时不破戒身。以夜后分有所犯戒，于日初分思惟，当得一切种智，菩萨尔时不破戒身。”(12/40/a)

(13)北魏·菩提流支译《佛说佛名经》卷九：“若有众生，信我语受持读诵是诸佛名，当净洗浴着新净衣，于昼日初分时中分时后分时，夜亦三时，从坐起，偏袒右肩，右膝着地，一心称是佛名，供养礼拜，作如是言。”(14/167/c)

(14)唐·实叉难陀译《大方广佛华严经》卷四一：“或日初分时入，或日中分时入，或日后分时入，或夜初分时入，或夜中分时入，或夜后分时入。”(10/215/a)

例(12)“初分”“中分”“后分”相对立，可指整个白昼中的三个部分，也可指整个黑夜中的三个部分。佛经中通用做法，是把白昼和黑夜各分成三段时间，一整天分为六个时间段。如例(13)“昼日初分时中分时后分时，夜亦三时”。“分”指整个白昼或者整个黑夜中的一个部分，即一段时间。

在佛教典籍中，“夜初分”也称为“初夜”，“夜中分”也称为“夜半”或“中夜”，“夜后分”也称为“后夜”，如：

(15)西晋·法炬译《佛说瞻婆比丘经》：“已过夜初分，已过夜半，已过夜半后夜，已欲晓明星出时，明星不久当出。”(1/862/c)

(16)后秦·鸠摩罗什译《十住毘婆沙论》卷六：“是事应初夜一时礼一切佛，忏悔劝请随喜回向，中夜后夜皆亦如是，于日初分、日中分、日后分亦如是。一日一夜合为六时，一心念诸佛如现在前。”(26/47/b)

(17)北凉·浮陀跋摩共道泰等译《阿毘昙毘婆沙论》卷五一：“若于日初分修，中分后分则不修。若于初夜修，中夜后夜则不修。”(28/378/c)

(18)隋·那连提耶舍译《佛说百佛名经》：“初夜诵一遍，思念佛而眠，中夜诵一遍，后夜亦复然。如是昼三时，于初中后分，一时诵一遍，精勤不放逸。”(14/355/a)

例(15)“夜初分”与“夜半”“后夜”相对立，可知“夜半”相当于“夜中分”，“后夜”相当于“夜后分”。例(16)、例(17)、例(18)中，“初夜”“中夜”“后

夜”相对立,亦分别相当于夜的“初分”“中分”“后分”。《大词典》“夜半”<sup>[2](册 2-357)</sup>词条下收“半夜”与“古代十二时之一”两个义项;“中夜”<sup>[2](册 1-594)</sup>词条下收“半夜”义;“初夜”<sup>[2](册 2-620)</sup>词条下收“犹初更”义;“后夜”<sup>[2](册 3-961)</sup>词条下收“后半夜”义。这些词语在佛经中的意义均可补入《大词典》,均指三分黑夜之一部分。

在佛经中偶见把整个黑夜分为三个部分后,再把其中的每个部分进行三分并用“初分”“中分”“后分”指称的用例,如:

(19)后秦·弗若多罗译《十诵律》卷四:“初夜初分、初夜中分、初夜后分,中夜初分、中夜中分、中夜后分,后夜初分、后夜中分、后夜后分,亦如是。”(23/23/b)

例(19)“初夜”“中夜”“后夜”是把一个黑夜进行三分之后相应的部分、相应的时间段,也可以分别称为“夜初分”“夜中分”“夜后分”,而这每一个时间段又可以再分为三个部分,即“初分”“中分”“后分”。如“初夜”可以分为“初夜初分”“初夜中分”“初夜后分”三个时间段,即分别相当于“夜初分之初分”“夜初分之中分”“夜初分之后分”。

“初分”又可以称为“前分”,与“中分”“后分”相对立,如:

(20)北魏·留支译《金刚般若波罗蜜经》:“尔时世尊,于日前分,着衣持钵,入舍卫大国,而行乞食。于其国中,次第行已,还至本处,饭食事讫。”(8/757/a)

(21)后秦·鸠摩罗什译《大智度论》卷四八:“菩萨知日中分时,前分已过,后分未生,中分中无住处,无相可取。”(25/409/c)

(22)南朝梁·曼陀罗仙共僧伽婆罗译《大乘宝云经》卷四:“善男子,如大旷野林中,夏月后分,设有一人从东方而往西域,复有一人从于西方而往东域。”(16/261/a)

(23)隋·智者大师说、灌顶录《金光明经文句》卷六:“佛法有三时,时有四月,各有初分后分。从腊月十六日至二月十五日,此初分春时,从二月十六日至四月十五日,此二月春后分。从四月十六日至六月十五日,此二月是夏时初分,从六月十六日至八月十五,此是夏后分。从八月十六日至十月十五,此二月是冬时初分,从十月十六日至腊月十五,此二月是冬后分。”(39/80/c-81/a)

(24)宋·知礼述《金光明经文句记》卷六:“初依俗法,二依佛法。夏之后分,冬之初分,随俗名秋,随此两间消息斟酌。”(39/151/a)

从例(23)来看,佛教历法是把一年分为春、夏、冬三个季节,每个季节有四个月,每季中的前两个月称为“初分”,后两个月称为“后分”。如“从腊月十六日至二月十五日”这两个月为春季的“初分”,“从二月十六日至四月十五日”这两个月为春季的“后分”。这样,“前分”与“后分”相对立。

3. “初分”“中分”“后分”“下分”“前分”等可以指一部经书或一篇文章的某一部分。

(25)北凉·昙无讖译《大方等大集经》卷一:“此则第一本也,今以品次验之,是两本六十卷中,前分三十卷矣。”(13/8/b)

(26)南朝梁·慧皎撰《高僧传》卷二:“讖以涅槃经本品数未足,还外国究寻,值其母亡遂留岁余。后于于阗更得经本中分,复还姑臧译之,后又遣使于阗寻得后分。”(50/336/b)

(27)南朝梁·僧佑撰《出三藏记集》序卷九:“遣使高昌取此胡本,命讖译出。此经初分唯有五品,次六品已后,其本久在敦煌,讖因出经。”(55/60/a)

(28)隋·吉藏撰《法华玄论》卷二:“初段明乘之权实,后段明身之权实。乘之权实谓究竟乘,身之权实名究竟身。若言乘权实为究竟,身权实不究竟,是人但信初分经,不信后分经,故信不具足。”(34/372/b)

(29)唐·输波迦罗译《苏悉地羯罗经》卷上:“若依此法,一切诸事无不成就。此经虽属金钢下分,以奉佛教勅许通成故,亦能成就上二部法。”(18/604/b)

(30)唐·道宣《大唐内典录》卷九:“后秦弘始年弗若多罗共罗什译初二分,又共摩诃流支续译,又卑摩罗叉出后分都了。”(55/324/a)

(31)唐·玄奘译《阿毘达磨大毘婆沙论》卷一六:“此中论文总有二分,一者释佛诃弟子义,二者释佛诃彼因缘,前所举文即是初分。”(27/77/c)

例(25)“前分”指经书的前部,与例(27)、例(28)中的“初分”相同。例(26)“中分”“后分”分别指经书的中部、下部。例(29)“下分”指经书的下部,与“上二部”对立,“上二部”大概是“初分(前分)”和“中分”。例(31)“初分”指一篇文章中的前部。

一部经书如果分为二部,一般用“前分(初分)”“后分(下分)”指称,如果分为三部,一般用“前分(初分)”“中分”“后分(下分)”指称,如果分为更多部,大概可以说“第一分”“第二分”“第某分”等。

例(30)中的“初二分”、例(31)中的“总有二分”之“分”为“部、部分”义甚明,指一部经书或者一篇文章中的某一部分。经书目录中的“第几分”一般指经书的第几部,或者是某部中的第几小部。

## 一

“上分”“中分”“下分”“初分”等可以表示某种程度，“上分”有“上级、上等”义，“中分”有“中级、中等”义，“下分”有“下级、下等”义，“初分”有“初步、初级、第一步”义。如：

(32)后秦·鸠摩罗什译《大智度论》卷四六：“世间善有三品：上分因缘，故天道果报；中分因缘，故人道果报；下分因缘，故阿修罗道果报。”(25/279/b)

(33)北凉·昙无讖译《大般涅槃经》卷二三：“心若有漏名曰不净，佛心无漏故名大净，以大净故名大涅槃。善男子，是名善男子善女人，修行如是大涅槃经，具足成就初分功德。”(12/503/c)

(34)南齐·求那毘地译《百喻经》卷四：“多取财物，即共分之，等以为分。唯有鹿野钦婆罗，色不纯好，以为下分，与最劣者。”(4/556/b)

(35)隋·闍那崛多译《五千五百佛名经》卷五：“复有二种真正蜜，别用和彼上分香。若有酥摩那正油，即用此油涂两手。”(14/337/c)

(36)唐·智顓《摩诃止观》卷二：“若能修行得全分宝，但能读诵得中分宝，华香供养得下分宝。佛与文殊说：‘下分宝所不能尽，况中上耶！’”(46/14/a)

例(32)“上分”“中分”“下分”修饰“因缘”，分别为上等的因缘、中等的因缘和下等的因缘等义。例(33)“成就初分功德”义为成就初步功德、成就第一步功德，“初分”为“初步、初级、第一步”义。例(35)“上分香”指上等的香。

## 三

“下分”“后分”在佛教典籍中经常用来指“肛门”，在这个义项上与“下部”为同义词。“下部”的“肛门”义在佛经、古代医籍中均常见<sup>[3]</sup>。如：

(37)十六国·失译《毘尼母经》卷四：“若比丘下分中有痔病者，当作裹疮衣，莫令脓血流出污衣。”(24/821/a)

(38)北魏·瞿昙般若流支译《正法念处经》卷四五：“两耳孔中，或有垢出，或有血出，或有脓出。口中气臭，或噉故臭，唾沫流出。于下分中，若屎若尿，血等不净。”(17/265/c)

(39)隋·闍那崛多等译《起世经》卷三：“如是烧胸、烧心、烧肠、烧胃，既烧胃已，直过小肠，从

下分出。”(1/322/a)

(40)唐·玄奘译《瑜伽师地论》卷三二：“所谓眼耳鼻喉筒等种种窍穴，由是吞咽，于是吞咽。既吞咽已，由是下分不净流出。”(30/463/c)

(41)唐·不空译《文殊师利菩萨及诸仙所说吉凶时日善恶宿曜经》卷上：“若触小肠下者则属虚宿，若触膀胱及后分者则属危宿。”(21/392/c)

(42)唐·一行撰《七曜星辰别行法》：“文星直日。鬼名形奉叉，令人后分疼痛，如被箭射，不可忍之，起坐不得。”(21/456/c)

例(37)“下分中有痔病”可证“下分”为“肛门”义。例(38)“于下分中，若屎若尿”可明“下分”义即“肛门”。例(39)“直过小肠，从下分出”，“下分”为“肛门”义甚明。

例(41)、例(42)“后分”均指“肛门”。辽·希麟《续一切经音义》卷六“痔病”条：“上直里反。玉篇云：后分病也。集训云：下部病也。说文云：后病也。”<sup>[4]</sup>这证明“后分”义同“下部”。

“下部”为“肛门”义，在古医籍与佛经中习见。如晋·葛洪《肘后备急方·治伤寒时气温病方》：“若病人齿无色，舌上白，或喜睡眠，愤愤不知痛痒处，或下痢，急治下部。不晓此者，但攻其上，不以下为意，下部生虫，虫食其肛，肛烂见五脏便死。”<sup>[5]</sup>又如隋·闍那崛多译《起世经》卷二：“彼诸众生，唇口应时悉皆焦烂。唇口烂已，次烧其舌。如是烧腭、烧喉、烧心、烧胸、烧肠、烧胃，直过小肠，从下部出。”(1/321/c)又如宋·元照《四分律行事钞资持记》卷中：“下品中三处毛、腋下及大小便道，灌下部者，谓以酥油灌身下分。”(40/354/c)可证“下部”与“下分”同指“肛门”。

## 注释：

① 本文所引佛经文献出处均为《大正新修大藏经》，标注方式：先标册号，再标页码，最后标栏号。上中下栏分别标为 a、b、c。如(46/14/a)，“46”指《大正新修大藏经》第46册，“14”指本册的第14页，“a”指上栏。大正一切经刊行会·大正新修大藏经[Z].台北：新文丰出版公司，1983。

## 参考文献：

- [1] 李维琦. 佛经续释词[M]. 长沙: 岳麓书社, 1999: 110.
- [2] 罗竹风. 汉语大词典[M]. 上海: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1995.
- [3] 呼叙利. “下部病”辨正[J]. 西南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8, 9(6): 41-44.
- [4] 慧琳, 希麟. 正续一切经音义[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6: 3921.
- [5] 葛洪. 肘后备急方[M]. 北京: 人民卫生出版社, 1956: 37(上).

## Notes On Several Words In Buddhist Scriptures

HU Xuli

(College of Humanities, Shaoxing University, Shaoxing 312000, China)

**Abstract:** “Fen(分)” had the meaning of “part”. It can constitute some compound words with some morpheme of position significance, such as shangfen(上分), zhongfen(中分), xiafen(下分), chufen(初分), qianfen(前分), houfen(后分) and so on. Meanings of these terms were rich in Buddhist Scriptures with many examples. The study of these terms can be helpful for understanding the appearance of the Chinese vocabulary in middle ancient times, compilation of large-scale dictionaries and so on.

**Key Words:** words in Buddhist scriptures; fen(分); shangfen(上分); zhongfen(中分); xiafen(下分); chufen(初分); qianfen(前分); houfen(后分)

[编辑：汪晓]

(下接 75 页)

缺乏文化品味，甚至黄、赌、毒泛滥，这当然与马克思倡导的休闲文化背道而驰。净化文化产品市场，实现休闲的文化本位回归，国家应从法律上为休闲文化建设制定一套政策法规，各级政府部门应加强管理和整治，强化文化制度的规约，加强社会文化市场的清理和建设，清洁社会文化环境，治理低俗风气。但是，休闲文化市场的高雅之路，光有法制的监管和开展休闲教育仍然不行，文化产品的提供者应有文化的良知，主动地承担起传承优秀文化的责任。

###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上[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 [2]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下[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
- [4]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6 卷·第 I 分册[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6] 1844 年经济学哲学手稿[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
- [7] 阿尔努. 科学与哲学的对话[M]. 上海：三联出版社，2001.

## Leisure culture concept: an interpretation based on the perspective of Marx's theory

ZHANG Yonghong

(Hun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Zhuzhou 412007, China)

**Abstract:** Marx's leisure theory is not only reflected in his pursuit of free time and leisure activities, but the key is embodied in his emphasis that leisure activities must highlight the rational core of cultural spirit. Guided by Marx's leisure culture theory, China should strengthen leisure education, standardize leisure industry, and transmit national spirit in leisure in order to achieve the scientization and popularization of leisure.

**Key Words:** Marx; leisure industry; leisure culture; free time; leisure activities

[编辑：颜关明]